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
聯絡人：江佩穎
電話：02-2737-7559
傳真：02-2737-7607
電子信箱：pychiang@nsc.gov.tw

受文者：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會合字第099007147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二

(099D2021126.PDF, 099D2021127.PDF, 099D2021128.PDF, 099D2021129.DOC) (099D2021126.PDF、099D2021127.PDF、099D2021128.PDF、099D2021129.DOC, 共4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檢送新修訂之本會補助學者提昇國際影響力試辦方案(拋光計畫)，自即日起生效並公開徵求99年度計畫書，至99年10月31日截止受理申請，請 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99年度起申請者適用旨揭新修訂之試辦方案，98年度已獲補助多年期計畫之第3年計畫(即執行期限自100年8月1日至101年7月31日止)，須依照新修訂之試辦方案辦理。
- 二、本會申請作業系統自即日起至99年10月31日止開放受理線上申請，申請機構請自行訂定機構申請截止時間，申請人於機構申請截止時間前須完成線上申請手續，再由申請機構於線上彙整所有申請案，於本會所訂申請截止日(99年10月31日)前1次線上送出，並須備函檢附申請名冊1式2份於本會所訂申請截止日前送達本會(以申請機構發文日為憑)。申請說明、計畫申請書及申請名冊詳如附件。
- 三、未依規定期限提出申請、未依本會規定填寫申請文件、或申請文件不全者，恕不受理。

正本：臺灣大學等本會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(共285單位)



副本：

99/10/05
08:46:57

主任委員李羅權

裝



線